

标段编号： 2012-440317-48-01-70173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区复兴路市政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28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6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 28 号 7 栋 5 层	
成立时间	1997 年 10 月 23 日			在深办公场所情况	（填写面积，并提供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联系方式	13622310275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林雪凤	
主项资质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黄翔辉	
企业总人数	215					
企业总资产（亿元）	0.3642321377					
年营业额（万元）	2021 年	4698.57		纳税额（万元）	2021 年	358.77
	2022 年	4190.37			2022 年	318.88
	2023 年	4008.11			2023 年	338.15
一、近 3 年合计纳税总额： <u>1015.80</u>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合计纳税额： <u>1015.80</u> 万元、工程所在城市合计纳税额： <u>1015.80</u> 万元； 二、近 3 年年均纳税额： <u>338.6</u> 万元，其中总部注册城市年均纳税额： <u>338.6</u> 万元、工程所在城市年均纳税额： <u>338.6</u> 万元。						

备注：

- 1、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营业收入和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本工程所在城市有纳税的，应分开提供所在城市纳税证明。
- 3、投标人应提供深圳辖区内满足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7年10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06日

2、企业资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成立时间	1997年10月23日		
注册资本金	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92514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2313-4/1		
有效期	至2029年09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于英利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杨振尧	职称或执业资格	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9月23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9月20日 No.EF 0192934

3、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纳税情况

2021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254695号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563.46	0
2	企业所得税	30,980.28	0
3	教育费附加	80,384.36	0
4	增值税	2,679,478.09	0
5	地方教育附加	53,589.54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9,387.08	0
7	其他收入	476,281.52	0
	合计	3,587,664.33	0
	其中,自缴税款	2,898,021.8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493,044.66元,2021年3,094,619.6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3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3040503302603



2022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62790号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809.7	0
2	企业所得税	188,597.82	0
3	教育费附加	38,061.28	0
4	增值税	2,315,008.06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5,374.17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73,877.58	0
7	其他收入	459,076.9	0
合计		3,188,805.51	0
其中, 自缴税款		2,592,415.58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61,155元, 2019年1,514.3元, 2020年1,402.35元, 2021年487,428.79元, 2022年2,637,305.0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9,752.82元(壹万玖仟柒佰伍拾贰圆捌角贰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4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143241953840



2023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9836号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403.8	0
2	企业所得税	29,402.78	0
3	教育费附加	39,173.05	0
4	增值税	2,611,538.2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26,115.36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4,786.89	0
7	其他收入	519,101.02	0
合计		3,381,521.17	0
其中, 自缴税款		2,732,344.85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10,111.3元, 2022年546,531.8元, 2023年2,824,878.0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31238373395



4、近3年（2021年、2022年、2023年）的财务报表
2021年度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07552022031128956610

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深立审字[2022]第0013号
委托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2022-03-23
报备日期：2022-03-25
签名注册会计师：李志中 张结林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27527851 张结林13530745917 张18028734538
传真：0755-27527851
通信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山厦社区山厦大厦711室
电子邮件：szcpazjl@126.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G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邮政编码：51811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山厦社区山厦大厦711室 电话：27527851

机密

深立审字[2022]第001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工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25,259,926.13	25,291,871.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4	1,287,057.31	5,750,323.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5	337,426.31	201,595.23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652,340.69	2,003,033.55
存货	附注7	7,422,029.69	6,883,608.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958,780.13	40,130,432.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8	3,837,069.29	5,206,317.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7,069.29	5,206,317.06
资产总计		38,795,849.42	45,336,749.70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9	23,688,366.06	22,179,098.64
预收款项	附注10	43,795.00	2,074,716.1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1	2,000,000.00	4,200,000.00
应交税费	附注12	321,212.46	418,885.73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8,967,121.93	11,661,012.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020,495.45	40,533,71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5,020,495.45	40,533,711.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4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15	443,050.55	443,050.55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2,667,696.58	-1,640,01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75,353.97	4,803,038.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795,849.42	45,336,749.70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17	46,985,689.80	57,610,431.88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8	39,083,572.48	46,431,905.10
税金及附加		323,735.11	318,827.34
销售费用		186,662.11	
管理费用		7,083,637.35	9,929,656.03
研发费用	附注19		
财务费用	附注19	4,631.97	-36,345.14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8,099.29	87,628.29
加: 其他收益	附注20	306,900.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13.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1,537.18	966,388.55
加: 营业外收入	附注21	34,872.49	200,827.28
减: 营业外支出	附注22	317,308.75	681,454.89
三、利润总额		319,100.92	485,760.94
减: 所得税费用		28,040.70	28,993.99
四、净利润		291,060.22	456,766.9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060.22	456,766.9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1,060.22	456,766.9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2,237,177.89	60,924,97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50,068.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740,367.30	161,753.95
现金流入小计	5	53,977,545.19	61,136,80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92,456.31	13,271,826.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8,856,956.29	30,044,337.44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3,574,886.90	2,982,070.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1,218,522.01	9,228,376.96
现金流出小计	10	53,942,821.51	55,526,61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4,723.68	5,610,190.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4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48,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66,669.13	399,683.9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66,669.13	399,68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6,669.13	-351,38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31,945.45	5,258,806.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5,291,871.58	20,033,065.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5,259,926.13	25,291,871.58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项 目	行次	本 年 末				上 年 末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					443,050.55	-1,640,012.39		4,803,038.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6,000,000.00								4,803,038.1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盈余公积冲减专项储备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6,000,000.00					443,050.55	-2,657,696.98		3,775,353.57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深圳立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2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andigcc.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7A20801



深圳立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G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邮政编码：51811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山厦社区山厦大厦711室 电话：27527851

机密

深立审字[2023]第0009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立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八日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24,690,524.40	25,259,92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4	3,840,834.40	1,287,057.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5	136,410.75	337,426.31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664,487.58	652,340.69
存货	附注7	4,816,038.25	7,422,029.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148,295.38	34,958,780.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8	2,574,540.62	3,837,069.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4,540.62	3,837,069.29
资产总计		36,722,836.00	38,795,849.42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9	18,714,772.07	23,688,366.06
预收款项	附注10	2,395.00	43,795.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1	5,393,333.35	2,000,000.00
应交税费	附注12	450,439.38	321,212.4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3	8,330,083.12	8,967,121.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891,022.92	35,020,496.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891,022.92	35,020,496.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4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15	443,050.55	443,050.55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2,611,237.47	-2,667,69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31,813.08	3,776,35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722,836.00	38,796,849.42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17	41,903,725.95	46,985,689.8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8	33,610,195.01	39,083,572.48
税金及附加		162,788.45	323,735.11
销售费用		540,857.60	186,662.11
管理费用		7,356,395.84	7,083,637.3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19	-51,739.69	4,631.9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2,016.09	68,009.29
加:其他收益	附注20	226,117.37	306,900.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21	-5,556.34	-8,813.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789.77	601,537.18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2	0.01	34,872.4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3	80,534.88	317,308.75
三、利润总额		425,254.90	319,100.92
减:所得税费用		21,996.34	28,040.70
四、净利润		403,258.56	291,060.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258.56	291,060.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3,258.56	291,060.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1,824,434.17	52,237,177.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86,159.11	1,740,367.30
现金流入小计	5	42,110,593.28	53,977,545.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5,530,816.26	292,466.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25,629,339.18	28,856,956.29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3,209,893.45	3,574,886.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244,506.68	21,218,522.01
现金流出小计	10	42,614,555.57	53,942,82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503,962.29	34,72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8,849.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8,84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74,289.00	56,669.1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74,289.00	66,669.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5,439.44	-66,669.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569,401.73	-31,94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5,259,926.13	25,291,87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4,690,524.40	25,259,926.13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						443,050.55					3,775,333.97	
如：库存股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6,000,000.00						443,050.55					3,478,554.52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9													
3. 其他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处置资产收益、汇兑损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其他综合收益	10													
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5. 其他	12													
(二)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6,000,000.00						443,050.55					3,611,810.08	

单位：人民币元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	6,000,000.00							443,050.55	-1,640,012.39	4,803,038.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6											
前期差错更正	27											
其他	28									-1,318,744.41	-1,318,744.41	
二、本年初余额	29	6,000,000.00							443,050.55	-2,958,756.80	3,484,293.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									291,060.22	291,060.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									291,060.22	291,060.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4											
3.股价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											
4.其他	36											
（三）利润分配	37											
1.提取盈余公积	3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											
3.其他	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3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4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45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6											
6.其他	47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	6,000,000.00							443,050.55	-2,667,696.58	3,775,353.97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3年度会计报表
审计报告



深圳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DAG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大道兴中宝商务大厦9023室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彩虹新都彩装阁32B
电话：13602546800 13715266898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MK658116



深圳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DAG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深大公年审字[2024]第002号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大大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志中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晓今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24,215,820.50	24,690,524.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ac}			
衍生金融资产 ^{ac}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附注4	5,547,789.40	3,840,834.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5	143,510.89	136,410.75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745,471.45	664,487.58
存货	附注7	4,221,851.50	4,816,038.25
合同资产 ^{ac}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ac}			
其他流动资产 ^{ac}			
流动资产合计		34,874,443.74	34,148,295.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ac}			
投资性房地产 ^{ac}			
固定资产 ^{ac}	附注8	1,548,770.03	2,574,540.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ac}			
油气资产 ^{ac}			
使用权资产 ^{ac}			
无形资产 ^{ac}	附注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ac}			
其他非流动资产 ^{ac}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8,770.03	2,574,540.62
资产总计		36,423,213.77	36,722,836.00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10	21,630,666.22	18,714,772.07
预收款项	附注11	2,395.00	2,395.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2	3,454,331.94	5,393,333.35
应交税费	附注13	135,041.17	450,439.38
其他应付款	附注14	7,099,027.82	8,330,085.1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321,462.15	32,801,02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321,462.15	32,801,022.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5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16	443,050.55	443,050.55
未分配利润	附注17	-2,341,298.93	-2,611,23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1,751.62	3,831,81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423,213.77	36,722,836.00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附注18	40,081,082.42	41,903,725.95
减：营业成本	附注19	32,941,694.63	33,610,195.01
税金及附加		148,521.89	162,788.45
销售费用		366,727.12	640,857.60
管理费用		6,282,437.90	7,356,395.8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20	31,255.39	-51,739.6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3,807.60	62,016.09
加：其他收益	附注21	62,633.27	226,117.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56.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3,078.76	506,789.77
加：营业外收入			0.01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2	56,360.48	80,534.88
三、利润总额		306,718.28	426,254.90
减：所得税费用		15,903.36	21,996.34
四、净利润		290,814.92	403,258.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814.92	403,258.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0,814.92	403,258.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0,779,521.52	41,824,434.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90,966.06	286,159.11
现金流入小计	5	40,870,487.58	42,110,59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553,698.12	5,530,816.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31,026,092.00	25,629,339.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324,499.22	3,209,893.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817,231.52	8,244,506.68
现金流出小计	10	41,221,520.86	42,614,55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51,033.28	-503,962.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8,849.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8,84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23,670.62	74,289.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23,670.62	74,28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23,670.62	-65,43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474,703.90	-509,40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4,690,524.40	25,259,926.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4,215,820.50	24,690,524.40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							443,050.55	-2,611,237.47	3,831,81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20,876.38	-20,876.38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6,000,000.00							443,050.55	-2,632,113.85	3,810,936.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90,814.92	290,814.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290,814.92	290,814.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价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6,000,000.00							443,050.55	-2,341,298.93	4,101,751.62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	6,000,000.00							443,050.55	-2,667,696.58	3,775,35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6											
前期差错更正	27											
其他	28									-346,799.45	-346,799.45	
二、本年初余额	29	6,000,000.00							443,050.55	-3,014,496.03	3,428,554.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									403,258.56	403,258.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									403,258.56	403,25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4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											
4.其他	36											
（三）利润分配	37											
1.提取盈余公积	3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											
3.其他	4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2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3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4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45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6											
6.其他	47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	6,000,000.00							443,050.55	-2,611,237.47	3,831,813.08	



5、提供由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复兴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p>	

备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两处同时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6、提供由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拟投入项目总监不得更换承诺书》

拟投入项目总监不得更换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坪山区复兴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轨道交通管理中心
投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
拟投入项目总监不得更换的承诺	<p>我司承诺：</p> <p>1.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并及时任命，确保及时到岗到位。</p> <p>2. 原则上项目总监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则必须取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且除死亡、刑拘等不能履行职责及招标人要求更换的情形外，还需要支付违约金，即每次支付 1 万元。</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p>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董事长： 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p> <p>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p>

备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若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仍需在外两处同时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7、股东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称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4/减3=?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林雪凤	599.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黄翔辉	0.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全称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25141
注册号:	44030110278906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法定代表人:	李化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7-10-2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12-0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验证码:  [重新获取验证码](#)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的成员信息

姓名	职务	产生方式
黄伟庆	监事	委派
李化印	总经理	选举
李化印	执行董事	由股东（大）会或股东选举、委派产生

8、投标人应提供深圳辖区内满足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购买合同或租赁合同的扫描件

合同编号 : BRHSL24042203

承租客户编号: (房屋)合字

深圳市百瑞和实业有限公司

租 赁 合 同

甲 方: 深圳市百瑞和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田三路旺业工业园

出租物业: 旺业工业园七栋五楼南

乙 方: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租人姓名:

承租人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407307232

身份证地址:

固定联系电话: 手机: 13826525481

营业执照编号: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基础上,现就商铺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 七栋五楼南 面积 550 m²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田三路旺业工业园 七栋五楼南 厂房,具

用途以政府和乙方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甲方只开收款收据给乙方作为收款凭证。如乙方需开税务发票,即所有税金由乙方负责。

第二条 租赁期限、租赁费用及支付

1. 乙方租赁期从 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止。合计每月租金人民币 壹万捌仟玖佰柒拾伍元 (¥ 18975.00); 水费每吨人民币 陆元 (¥ 6.00); 电费每度人民币 捌毛伍 (¥ 0.85), 损耗、维修、服务费每度人民币 伍角 (¥ 0.5)。卫生费每月人民币 贰佰元 (¥ 200.00);

上述租金及卫生费用合计人民币 柒仟柒佰元 (¥ 19175.00), 甲方不包税费。

2. 合同签字之日, 乙方需交两个月的租金作为履约保证金, 即人民币 叁万柒仟玖佰伍拾元 (¥ 37950.00)。水、电保证金人民币 伍仟元 (¥ 5000.00)。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不能用保证金抵扣应交的租金、管理费、卫生费、水电费等相关费用。保证金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该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 如乙方在无违反租赁合同条款的情况下, 凭保证金收据、签章人本人; 甲方将此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如乙方中途单方面终止合同或存在其他违约行为, 此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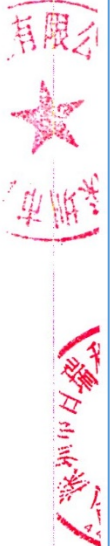
3. 乙方必须在每月 5 号前向甲方缴清当月租金和上月水电费以及本合同第二条第 1 款约定的所有费用, 若逾期缴交, 每天按上述费用合计金额的 3.5% 作为滞纳金, 如此类推。逾期五天, 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措施; 逾期十天, 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所造成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水、电、电梯等设施管理

甲方提供电源、水源给乙方使用。安装水、电至租赁厂房旁边, 连接至租赁厂房内的水、电设施由乙方自行安排, 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今后生产发展加大用水用电量的, 要经甲方同意, 乙方增容所需费用由乙方支付。(如供电局、自来水公司需要收取保证金, 全部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 厂房的使用、维修、消防安全等管理

1. 乙方在租赁厂房内要装修或加建, 应向甲方提供装修设计图纸及方案, 并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应交纳人民币 贰仟元 (¥ 2000.00) 押金方可进行。乙方不得随意改变商铺结构、用途以及占用公共区域。同时, 乙方应按照消防、环保等部门要求办理二次报审手续, 待消防、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才能投入经营和生



产。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同时需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2. 乙方在租赁厂房内安装设备、设施和储存货物，必须符合甲方厂房设计的要求，满足消防和安监得要求，并应征得甲方同意。

3. 甲方提供现有消防设施给乙方使用，其余消防设施安装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负责租赁厂房的防火措施及相关工作、注意安全经营，防止意外事情发生。

4. 乙方在承租厂房期间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包括门窗安全、工人安全、火灾等事故）并造成甲方或他人损失的，甲方不负任何责任，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赔偿责任。

5. 乙方不得在租赁厂房内进行不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要求的经营和生产。

6. 乙方在租赁期内不得转租的，乙方确需转租经需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向甲方交付过名手续费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元)方可进行。

7. 乙方必须依法办理营业执照以及相关行政许可证。不得无证经营；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经营经营活动。如有违反一切刑事或治安责任，由乙方单方面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

8. 乙方在使用过程中，有关国家税收、治安、垃圾、厂房租赁税等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9. 乙方聘用员工，应保证按劳动法履行用工手续，合理、按时支付工资和法定福利待遇，乙方与其所聘员工之间的一切劳资纠纷，概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但甲方有权在日常管理过程中调查、了解乙方的用工情况并要求及时整改。如遇乙方员工因劳动争议向管理处或有关部门投诉，甲方有权参与调解，乙方必须服从。

10. 乙方在租赁期内应做好公司和员工的生命及财产的安全保护工作。租赁厂房内自有的财产、人身安全等内部事项均由乙方全部自己负责，甲方不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乙方存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违约行为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没收保证金，收回租赁厂房，租赁厂房内的不动产及装修不折价归甲方所有，乙方应按月租金金额的五倍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未履行完毕的租赁期限内的相对应租金总额 20%作为违约金。

1. 逾期交付租金、管理费等费用超过十日；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调换、改变租赁区域厂房结构、用途以及占用公共区域；
3. 无证经营，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经营经营活动；

实

同专

2016

4. 消防、环保等验收不合格，不在整改期内整改或者整改不达标；
5. 在租赁商铺内进行不符合国家消防、环保要求的经营和生产；
6. 没有按国家相关劳动法规履行用工手续，不按时支付员工工资和法定福利待遇等违

反国家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经多次要求整改而拒不整改。

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租。
8. 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要求纠正后，乙方仍未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纠正的。

第六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合同期内，原则上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变更合同，若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 甲方单方面违约解除合同，应全额无息退还保证金，并赔偿乙方一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2. 乙方单方面违约解除合同，甲方不予退回保证金，乙方应按照月租金金额的三倍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未履行完毕的租赁期限内的相对应租金总额 20%作为赔偿；

3. 合同第五条所规定的包括但不限于的相关违约行为；

4. 甲、乙双方正常终止合同，乙方应主动到甲方管理处办理退房手续，会同甲方管理人员验房并办理如下手续：

4.1 按合同移交清理干净租赁的厂房及使用设施，如有损坏将作价赔偿或维修。

4.2 按合同将二次装修全部拆除、清理并恢复原状。如不及时清理，甲方有权自行处理，并向乙方收取相关清理费用。

4.3 交清所有租金、管理费、水电费和其它有关费用，办理园区放行条。

5. 在合同期内，如租赁厂房遇到政府征收征用或业主进行城市更新改造，乙方应当配合协助，但甲方须提前六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搬迁，返回租赁厂房给甲方，甲方对乙方不作任何赔偿。

6. 若出现租赁纠纷造成甲方对乙方的赔偿，赔偿款全权交由河源旺业发展有限公司（91441600618001005Q）承担，与甲方无关。

7. 合同期满后，乙方在同等的条件下有优先续约权，租金和合同另行签约，但乙方须提前 2 个月向甲方申请，否则视为放弃优先权。

第七条 本合同期满或解除后，乙方应于伍日内迁离及交回租赁厂房，并保证租赁厂房及附属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并能正常使用情况下归还甲方，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租赁厂房内的



装修及不动产不折价归甲方所有，所有动产由乙方自行搬走；如乙方逾期不搬离或不归还租赁厂房的，占用期间的费用乙方同意甲方按合同约定租金的双倍计算租金。

第八条 合同期满或合同解除后，乙方在约定时间内超过壹个月未搬迁，如有留置在租赁厂房内的任何物品，均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同意不折价归甲方所有，由甲方自行处置。

第九条 租赁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租赁厂房。甲方对乙方在承租期内的装修及不动产等不作任何补偿，无偿归甲方所有。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租赁厂房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百瑞和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签章：



签章日期： 年 月 日

签章：



签章日期：2024年 4 月 30 日

二、投标人业绩

近三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已竣工市政工程监理业绩一览表（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价（万元）	类型（投标人自行勾选其一）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1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	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全长 5840m, 路幅宽 80m, 8 车道；含桥梁 7 座及综合管廊 5200m。	3592.417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313012.62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8.5-2022.4	宝安区
2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监理）	第一合同段 里程长 1770m，按城市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双向 6 车道，主线道路宽度 40 米，计算行车速度 60 公里/小时，匝道宽 7-8 米，计算行车速度 30~40 公里/小时。 II 标段 总里程长 1.356km，主干线道路长 0.82km。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 综合标 全长 4.50088 公里，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双向六车道，主线道路宽 40 米	1193.8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59786.92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4.12-2023.11	大鹏新区
3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为互通式立交，是连接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的主要通道。主线拓宽总长 1.2km，主线路基宽度 41m，水泥混凝土路面，双向八车道	578.3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33800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7.11-2021.11	龙岗区
4	光明高新园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城市次干道。路线全长约 853m, 设计车速 40 km/h, 红线宽 40 米，双向六车道。桥梁段全长约 370m, 最大单跨长度为 40.468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监控工程内容等	295.806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15583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8.3-2022.11	光明新区
5	根玉路市政工程（监理）	城市 I 级主干道，双向六车道，计算行车速度为 5km/h。道路红线 70m。本次施工范围全长 3.192km, 其中新建路段长 1.286km, 改造路段长 1.906km	284.37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概算投资额：21874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工程总造价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结算总价	2017.5-2022.5	光明新区

备注：

- 1、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2、时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 3、需按表中的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和交（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

价等页面；交（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交（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盖章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

防伪码: 9183944841907507

中标通知书

编号: 宝20160922002B

工程编号: 4403062016029401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16-09-07

中标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 标 价: [人民币]

3592.417100万元(大写:叁仟伍佰玖拾贰万肆仟壹佰柒拾壹元)

中标工期: 3212日历天

项目总监:

王东晓

资格证书号: 44001076

本工程于 2016年09月07日15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 第三开标室 公开开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2016年10月22日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宝安分中心(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招标人(签章):

2016年09月22日

本中标通知书, 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 请妥善保管, 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制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
(监理第一标段)

工程地点: 宝安区福永街道、沙井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第一标段)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沙井街道
3. 工程规模: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监理工作分为五个监理标段,第一标段为海滨大道(重庆路西延段-新沙路西延段)新建工程,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全长5840m,路幅宽80m,8车道;含桥梁7座及综合管廊5200m。具体含软基处理、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管廊工程及相应的给排水、电力电信、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监控中心等内容。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I级

5. 投资性质: 100%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313012.62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270249.51万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补充条款;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 软基处理、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管廊工程及相应的给排水、电力电信、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监控中心等内容的勘察、设计、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 暂定自2017年2月1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共1245日历天;
2. 保修阶段: 暂定自2020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共1826日历天;
3. 勘察阶段: 暂定自2016年9月13日起至2016年11月30日止,共79日历天;
4. 设计阶段: 暂定自2016年9月13日起至2017年1月31日止,共141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暂定叁仟伍佰玖拾贰万肆仟壹佰柒拾壹元整(¥3592.4171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2779.7938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138.9897 万元;
3. 设备采购监理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155.4536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518.1800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王东晓, 身份证号码: 422426196809190535, 注册号: 4400107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十二 份,双方各执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局 (盖章)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住所: 宝安9区广场大厦

住所:

邮编: 518101

邮编:

电话: 27781013

电话:

传真: 27759005

传真:

合同订立时间: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深圳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
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
(K0+020-K1+800)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K0+020-K1+800)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沙井街道
工程规模	城市次干道,道路标准路幅宽度为19~80m,长1780m,工程内容有路基、软基处理、桥梁、下穿地道、给排水	工程造价(万元)	74838.32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下穿地道、桥梁、管线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5/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质量安全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2015767
设计单位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150000044-6/6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91310000739759277B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市宝
骑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朱新浩
副 组 长	李柏聪
组 员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详见组员签名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绿化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电力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给排水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照明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下穿地道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交通工程	朱新浩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徐勇 等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下穿地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王庆源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工程师	设计经理	王庆源
徐勇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徐勇
徐勇	中冶集团武汉岩土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徐勇
王东晓	深圳市中冶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总监	王东晓
朱新浩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朱新浩
李柏松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李柏松
史斌		助理工程师		史斌
杨开阳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杨开阳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次验收范围为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K0+020-K1+800。经审查,该段工程竣工资料完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外观质量合格,各区边界及高程实测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已按合同约定和施工图纸内容完成全部工程。通过现场查验,各分部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验收通过。

验收日期: 2020 年 1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新浩 法人代表:	 监理单位 (公章) 项目总监: 王东晓  注册号: 449000076 有效期: 2022.02.01	 施工单位 (公章) 2011.06.12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勇 法人代表: 王庆源	 勘察单位 (公章) 4201060121142 项目负责人: 徐勇	 设计单位 (公章) 330900005589 项目负责人: 王庆源
--	--	---	---	---

工务署
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空港新城启动区综合管廊及道路一体化工程-海滨大道一期道路工程(海云路-沙福路西延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沙井街道
工程规模	城市次干路、道路标准路幅宽度为19*80m,长2613.166m	工程造价(万元)	74838.32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下穿地道、桥梁、管线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5/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2015767
设计单位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150000044-6/6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91310000739759277B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朱新浩
副 组 长	郭振锋、赖皓
组 员	王东晓、高云风、王庆滨、何欣颖、徐勇、张千一、华姗姗等 (详见组员签名表)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朱新浩	何欣颖、史跃、叶飞云等
绿化工程	郭振锋	李柏聪、韩荣祥、白智勇等
电力工程	赖皓	张紫龙、郑旭、张小霖等
给排水工程	王东晓	周华东、程兵、黄定杰等
照明工程	张千一	张新治、李均、刘海波等
下穿地道工程	高云风	华姗姗、林梓健、赵广军等
交通工程	王庆滨	徐勇、周朝阳、王娜等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下穿地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郭振锋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工程师	科长	郭振锋
赖皓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副科长	赖皓
朱新浩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朱新浩
张千一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副科长	张千一
王东晓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项目总监	王东晓
高云凤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项目经理	高云凤
王庆滨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项目负责人	王庆滨
何欣颖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设计代表	何欣颖
徐勇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徐勇
华姗姗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华姗姗
史跃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史跃
叶飞云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叶飞云
李柏聪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李柏聪
韩荣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工程经理	韩荣祥
白智勇	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高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白智勇
张紫龙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张紫龙
郑旭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工程经理	郑旭
张小霖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张小霖
周华东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周华东
程兵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项目总工	程兵
黄定杰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经营经理	黄定杰
张新治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张新治
李均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李均
刘海波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成员	刘海波
林梓健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林梓健
赵广军	深圳市宝安区湾区发展事务中心	中级工程师	项目成员	赵广军
周朝阳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成员	周朝阳
王娜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助理工程师	项目成员	王娜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审查,工程竣工资料完整、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实体外观质量合格,各区边界及高程实测实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已完成施工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内容。通过现场查验,各分部工程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验收通过。



2022年4月8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监理）

防伪码：8161984076666844

68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121107002A

工程编号：44039020120018001

工程名称：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12-10-24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 1193.850000万元

(大写:壹仟壹佰玖拾叁万捌仟伍佰元)

中标工期：10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恒胜

资格证书号：00020282

本工程于 2012年10月24日10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二楼二会议室 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日前按照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施工合同，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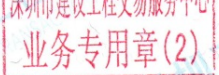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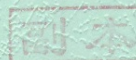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2012年11月07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2012-84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监理合同

发包人：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签订日期：2012年11月

施工监理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一方, 与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监理人”) 为另一方共同订立。

鉴于发包人已委托监理人为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施工 提供监理服务, 并已接受了监理人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 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利和利益, 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 (2)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 (3) 工程地址: 深圳市大鹏新区 (详见图纸);
- (4) 工程内容: 道路、桥涵、给排水、电气、交通、绿化、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工程 (不包含燃气工程及电力管线拆改工程, 详见图纸);
- (5)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6) 总监理工程师 (或驻地监理工程师) 姓名 刘恒胜, 证书号码: 44003109。

二、工程监理范围

监理范围: 道路、桥涵、给排水、电气、交通、绿化、交通疏解、管线迁改、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工程 (不包含燃气工程及电力管线拆改工程, 详见图纸)

三、监理期限

监理期限为: 施工阶段从 2012 年 9 月 1 日 (以开工令为准) 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以工程竣工验收日为准) 共 1094 天, 保修阶段从 2015 年 9 月 1 日 (以工程竣工验收日起) 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四、监理服务费用

本合同的施工监理服务费 (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与保修期(缺陷责任期阶段))。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1193.85 万元整 (最终以中标价为准), 监理服务费将按照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联合颁发的《建设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计费额为该工程概算批复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暂定为 59786.92 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暂定为 1137 万元, 专业调整系数取 1.0,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15, 高程调

整系数取 1.0, 下浮幅度值取 0~20%; 保修阶段服务费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5% 计取, 施工准备阶段及交工阶段的监理服务费不再另外取费, 且监理服务费不超过市发改局批准的该部分费用金额, 监理服务费最终费用以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定金额为准。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 (1) 合同协议书 (包括双方签认的补充或修正文件);
- (2) 廉政合同协议书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合同协议书附件 A、附件 B、附件 C;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监理规范;
-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 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专用条款中确定的解释合同的先后顺序为准。

七、发包人在此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监理人支付根据本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费用和提供监理工作条件。

八、监理人基于发包人的上述保证, 在此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服务。

九、本协议书在监理人提供履约担保后, 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双方按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完各自的义务和责任后, 本协议书自然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 十八 份, 发包人执 十 份, 监理人持 八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12 年 11 月 5 日

单位地址:

监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

附件 7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一合同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1月28日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一合同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巫远辉	开工许可 证号	DX[2014]025 号 DX[2019]069 号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铭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合同造价	2.3 亿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恒胜	开工日期	2014.12.6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希传	完工日期	2020.6.30
		技术负责人	张玉勇	验收日期	2021.1.28
图纸审查 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	质量监督 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工程概况: 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第一合同段原设计起讫桩号: K0+000~K2+006.474, 里程长度为 2002.474m;调整后起讫桩号: K0+000~K1+770, 里程长度为 1770m。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 双向 6 车道, 主线道路宽 40 米, 计算行车速度 60 公里/小时, 匝道宽 7-8 米, 计算行车速度 30~40 公里/小时。道路路面标准轴载: BZZ-100KN, 桥梁设计荷载: 公路-1 级; 路面结构为沥青路面, 桥面结构为沥青面层, 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 工程内容包含: 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挡土墙、边坡防护、声屏障、交通疏解、景观绿化及其它附属工程等(桩号: 主线: K0+626.474~K1+770, 辅道: FDK1+219~FDK1+484.44, 匝道: AK0+000~297.118, FBK0+000~FBK0+090, CK0+060~CK0+382.6, DK0+000~DK0+297.118, FFK0+000~FK0+426.47, EK0+020~EK0+537.972, FAK0+000~FAK0+060)。 起点衔接段(K0+000-K0+626.474)、FA 匝道(FAK0+050-FAK0+164.28)段、FB 匝道(FBK0+090-FBK0+161.26)段经深圳市交通运输局联席会议批准同意甩项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路基、沥青路面、挡土墙、护坡、排水沟			
	桥梁工程	桩基、连系梁、承台、墩柱、桥台、盖梁、预制箱梁、现浇箱梁、防撞墙、护栏、伸缩缝、现浇层、沥青面层			
	隧道工程	无			
	通道桥涵	通道 1 座, 箱涵 2 座			
	给水排水工程	给水管、污水管、雨水管、雨水井、污水井、阀门井			
	交通设施工程	无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无				

电力及照明工程	电缆沟、电缆封管
绿化景观工程	乔木、灌木、地被、绿化给水
其他附属设施	声屏障
燃气工程	燃气管道
通信工程	通信管道、通信井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

勘察、设计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勘察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为合格。

施工单位：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要求，资料齐全。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代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	周卫文
副组长	邱绍彬、巫远辉、李铭、刘丰果、张路、刘恒胜
组员	黎晶晶、谢志勇、洗金雄、李永丰、陈文辉、刘希传、杨杰、李志荣、王小磊、陈泽生、凡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周卫文	谢志勇、刘希传
桥梁工程	张路	陈文辉、王小磊

隧道工程	/	
通道桥涵	李 铭	李志荣、杨杰
给水排水工程	巫远辉	黎晶晶、陈泽生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	
照明工程	/	
电力工程	邱绍彬	李永丰
通信工程	刘丰果	洗金雄
燃气工程	/	
绿化景观工程	刘恒胜	凡华
其他附属设施	张路	陈文辉、王小磊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第一合同段全长 1.77 公里 (K0+000-K1+770)，施工承包合同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挡土墙、边坡防护、声屏障、交通疏解、景观绿化及其它附属工程等 (桩号：主线：K0+626.474~K1+770，辅道：FDK1+219~FDK1+484.44，匝道：AK0+000~297.118，FBK0+000~FBK0+090，CK0+060~CK0+382.6，DK0+000~DK0+297.118，FK0+000~FK0+426.47，EK0+020~EK0+537.972，FAK0+000~FAK0+060)。 目前，除起点衔接段 (K0+000-K0+626.474)、FA 匝道 (FAK0+050-FAK0+164.28)、FB 匝道 (FBK0+090-FBK0+161.26) 范围外，该合同段其他路段所有工程已实施完成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完善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p>
---------------------------------	--

检 查 情 况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勘察单位已签署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已签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监理单位已签署质量评估报告；施工单位已签署自评报告。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工程质量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
	5. 工程交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 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的问题。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无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 建设单位执行报告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书面整改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无。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通道桥涵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	/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	/	/
照明工程	/	/	/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工程	/	/	/
绿化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其他附属设施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检质量合格，监理、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评定合格，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竣工验收检测工作，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的问题；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验收资料齐全，同意该合同段竣工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8 日）。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代建单位（盖章）：

2021年1月28日 2021年1月28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2021年1月28日 2021年1月28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2021年1月28日 2021年1月28日

四、竣工验收小组成员签名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第一合同段(K0+626.474-K1+770)	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	2021年1月28日	
竣工验收 小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周卫文	工程技术部副部长	周卫文
		谢志勇	合约工程师	谢志勇
		黎晶晶	工程技术部工程师	黎晶晶
		邱绍彬	大鹏建设部部长	邱绍彬
		巫远辉	项目负责人	巫远辉
		冼金雄	项目工程师	冼金雄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 铭	项目负责人	李 铭
		刘丰果	工程师	刘丰果
		李永丰	合约部经理	李永丰
		李志荣	工程师	李志荣
		陈泽生	资料员	陈泽生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张 路	勘察负责人	张 路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张 路	设计负责人	张 路
		刘希传	项目经理	刘希传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文辉	项目副经理	陈文辉
		王小磊	质量主管	王小磊
		凡 华	资料员	凡 华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恒胜	总监理工程师	刘恒胜
		杨 杰	监理员	杨 杰

注：对于重大工程和技术复杂工程，根据需要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验收组

深圳市道路工程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II标段）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II标段）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巫远辉	开工许可 证号	DX(2012)134号 DX(2016)068号 DX(2019)024号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铭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合同造价	15828.4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恒胜	开工日期	2012.12.31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启成	完工日期	2021.01.15
		技术负责人	钱勇	验收日期	2021.10.28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工程概况：</p> <p>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II标段）新建工程原设计起讫 K2+002.474~K3+358.04 总里程 1.356km，调整后起讫 K1+770~K3+358.04，其中 K1+770~K2+555 段实施内容为隧道段路面工程、隧道洞顶景观工程、隧道外道路工程、隧道段机电工程等；K2+540~K3+358.04 段实施内容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电信工程等，主干线道路长约 0.82 km。</p> <p>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路面宽度 40 米，双向六车道、双向四车道，设计行车速度 60km/h。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I 级。匝道四条长 1809.79m，路面宽 8m，（AK 长 765.92m、BK 长 520.57m、CK 长 346.8m、DK 长 176.5m）；辅道 5 条长 932.86m，路面宽 8m，（JA 长 231.26m、JB 长 226.78m、JC 长 321.32 m、KA 长 81.5、KB 长 72 m；）路面结构为沥青路面，桥面结构为沥青面层，设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p> <p>工程内容包含：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边坡防护、路基、挡墙工程等（桩号包括主线：K2+540~K3+358.04，葵政立交辅道：KAKO+100~KAKO+160、KBKO+030~KBKO+070、JAKO+010~JAKO+231.27、JBKO+000~JBKO+220、JCKO+000~JCKO+321.322，盐坝立交 A 匝道：AKO+000~AKO+320，B 匝道：BKO+302.5~BKO+350，C 匝道：CKO+260~CKO+346.842）。</p> <p>起点 K1+770~K2+540 段和终点 K3+215~K3+358.04 段，2020 年 9 月 10 日经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联席会议审议同意甩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工作会议纪要 2020 年第 127 号），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p>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路基、沥青路面、挡土墙、护坡、排水沟
	桥梁工程	桩基、系梁、承台、墩柱、桥台、盖梁、预制箱梁、防撞墙、护栏、伸缩缝、现浇层、沥青面层
	隧道工程	无
	通道桥涵	无
	给水排水工程	给水管、污水管、雨水管、雨水井、污水井、排水管涵
	交通设施工程	无
	交通信号和监控	无
	电力及照明工程	电缆沟、预埋路灯灯座基础
	绿化景观工程	无
	其他附属设施	无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方面的评价：</p> <p>1、勘察、设计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能较好地履行勘察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依据工程立项的要求，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施工管理。</p> <p>2、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监理职责，严格监理，热情服务，对监理工作评价为合格。</p> <p>3、施工单位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有效，评价为合格。</p>		

二、提前投入使用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周卫文
副组长	邱绍彬、巫远辉、李铭、刘丰果、张路、刘恒胜
组员	洗金雄、韦高志、黎晶晶、谢志勇、李静、罗允、李志荣、李永丰、陈泽生、杨杰、于英利、张钊、陈启成、钱勇、许育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周卫文	张路、谢志勇、钱勇、洗金雄、李志荣
桥梁工程	邱绍彬	韦高志、刘丰果、陈启成、刘恒胜、杨杰
隧道工程		
通道桥涵		
给水排水工程	巫远辉	黎晶晶、于英利、李永丰、许育聪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电力及照明工程	李铭	罗允、李静、张钊、陈泽生
绿化景观工程		
其他附属设施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电力通信、边坡防护、路基、挡墙工程等（桩号包括主线：K2+540~K3+358.04，葵政立交辅道：KAK0+100~KAK0+160、KBK0+030~KBK0+070、JAK0+010~JAK0+231.27、JBK0+000~JBK0+220、JCK0+000~JCK0+321.322，盐坝立交A匝道：AK0+000~AK0+320，B匝道：BK0+302.5~BK0+350，C匝道：CK0+260~CK0+346.842）。
	目前，除无法实施甩项的内容外，该合同段已实施完成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已完成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合格、齐全。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勘察单位已签署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已签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监理单位已签署质量评估报告；施工单位已签署质量自评报告。

及 检 查 情 况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合格、齐全； 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合格、齐全。
	5. 工程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 质量检测报告中的问题，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并已书面回复。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无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 建设单位和代建单位项目执行报告已完成。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按要求整改完成并已书面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无。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	/	/
通道桥涵	/	/	/
给水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工程	/	/	/
交通信号和监控工程	/	/	/
照明工程	/	/	/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景观工程	/	/	/
其他附属设施	/	/	/

三、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检质量合格，监理、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评定合格，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合格、齐全；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各检测项目合格，对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出的问题，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并已书面回复；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验收资料齐全；综合上述，验收组认为工程质量达到相关技术标准，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满足使用要求，验收通过。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通过（提前投入使用验收通过日期为2021年10月28日）。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代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勘察负责人（签字）： 	设计负责人（签字）： 	
勘察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总监（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道路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提前投入使用)

工程名称：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

代建单位：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验收日期：2023.11.22

一、工程概况、执行基本建设情况、相关评价

工程名称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高勇明	开工许可证号	深交许(建管)[2022]11号
代建单位	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铭		
勘察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于进庆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葵涌街道
设计单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路	合同造价	24633.556236万元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恒胜	开工日期	2022.4.8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君	完工日期	2023.11.17
		技术负责人	崔聚印	验收日期	2023.11.22
图纸审查机构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p>工程概况:</p> <p>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项目位于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起于坪西公路金龟路段,终点接盐坝高速和坪葵路,全长4.50088公里,按城市快速路标准建设,设双向六车道。主线道路宽40米,施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K0+000~K3+358.04段内未实施部分及终点衔接段的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监控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声屏障工程、市政管线工程、隧道机电安装工程(K1+810~K2+540)。</p>					
工 程 建 设 内 容	道路工程	左幅 K0+000~K0+536.474、A 匝道 AK0+300~AK0+589.109 终点衔接段(拓宽) K0+000~K0+383.203			
	桥梁工程	丰树跨线桥左幅 K0+536.474~K0+626.474			
	照明工程	设计范围内所有内容(除 K0+536.474~k3+190)			
	交通工程	左幅 K0+000~K0+626.474、A 匝道 AK0+300~AK0+589.109 终点衔接段 K0+000~K0+383.203、丰树山路口			
	监控工程	设计范围内所有内容(除丰树山与金岭西路路口、葵政西路路口)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单位的评价:

1、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勘察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勘察文件能满足设计、施工需要,勘查结果与现场实际情况基本相符。勘察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跟踪、服务,及时配合完善设计方案,配合工程施工,评价为合格。

2、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设计委托合同中的义务,设计文件基本体现了本工程的建设意图,在施工过程中基本上做到了跟踪、服务工作,及时完善设计方案,配合了工程施工,评价为合格。

3、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的要求,积极组织施工,施工组织基本健全,项目人员基本稳定,施工能力和施工措施基本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安全管理到位,措施得力,工程质量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工程控制在投资控制价内,施工进度基本满足要求,评价为合格。

4、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认真地履行了委托监理合同的义务,在施工中把好了质量和安全关,能督促施工进度,控制了工程造价,评价为合格。

5、对代建单位的评价

代建单位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了代建相关职能,协调前期工作中的相关许可等手续办理及对外协调工作,在现场施工管理中把控工程质量和安全,推动项目有序建设,评价为合格。

二、提前投入使用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等单位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组成各专业验收组。

1、验收组

组长（建设单位）	钟诗圣
副组长	周卫文
组员	高勇明、韦高志、洗金雄、谢志勇、罗允、朱国浪、闵康、杨森、李铭、刘丰果、陈泽生、刘恒胜、王国栋、吴晓丹、杨杰、张路、于进庆、周君、崔聚印、王培、王传智、蒋俊、卢文岳、付钦、杨岸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高勇明	罗允 杨森 王培
桥涵工程	李铭	王国栋 王传智
照明工程	张路	刘丰果 蒋俊
交通设施工程	刘恒胜	卢文岳 朱国浪
绿化工程	洗金雄	杨杰 付钦
市政管线工程	韦高志	吴晓丹 杨岸杰
监控工程	谢志勇	崔聚印 于进庆
电力与通信工程	周君	闵康 陈泽生

(二) 验收程序实施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是 否
- 2、建设、代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情况；是 否
- 3、验收组审阅建设、代建、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验收资料；是 否
- 4、各专业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形成各专业验收意见；是 否
- 5、专业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并签名。是 否

(三)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验收范围为左幅 K0+000-K0+626.474、A 匝道 AK0+300~AK0+589.109 终点段 K0+000~K0+383.203，包括桩号范围内主路、辅路、匝道等所有内容。
	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的检查情况： 资料完备。
	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勘察单位已签署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已签署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监理单位已签署质量评估报告；施工单位已签署自评报告；代建单位已签署项目执行报告。
	4.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的检查情况：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资料齐全。
	5. 工程交工验收质量检测工作的检查情况： 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组织完成验收检测工作；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到的问题。
	6. 道路工程管养建议书和项目执行报告的检查情况： 已符合要求。
	7. 工程建设过程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回复。
	8.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
	9. 对道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代建单位进行量化评价的检查情况： 无。

(四)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汇总

专业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评估	验收组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市政管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与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三、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提前投入使用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检质量合格, 监理、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评定合格, 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深圳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已完成验收检测工作, 施工单位已整改完成质量检测报告中提到的问题; 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的质量验收资料齐全; 综合上述, 验收组认为工程质量达到相关技术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审查情况	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提前投入使用验收通过 (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2 日)。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建设单位 (盖章):  2023 年 11 月 23 日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代建单位 (盖章):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勘察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盖章):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负责人 (签字):  设计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盖章):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施工单位 (盖章):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项目总监 (签字):  监理单位 (盖章):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 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2B-059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防伪码：3262483424148460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170109004B

工程编号：4403072016110702

工程名称：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建设规模：0.0000 平方米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16-12-19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578.34 万元（大写：伍佰柒拾捌万叁仟肆佰元）

中标工期：1642

项目经理（总监）：杨强

资格证书号：44014320

本工程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龙岗分中心 招标大厅（3）公开开标，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_____日前按照招标文件
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
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
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签订合同的地点为：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业务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_____

招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签字或盖章）：_____

打印日期：2017 年 01 月 09 日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龙岗分中心制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 JL-11292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
定名）一期监理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7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暂定名)一期监理
2.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
3. 工程规模: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位于龙岗区坪地街道,为互通立交,是连接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的主要通道。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338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3000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施工图中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绿化工程等(燃气工程除外),以及为完成本工程所采取的工程措施。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7 年 2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止,共 912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伍佰柒拾捌万叁仟肆佰元整(暂定) (¥578.34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550.8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27.54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杨强, 身份证号码: 421081198404230616, 注册号: 44014320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十二 份,双方各执 九(委托人)、三(监理人)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局(盖章)

监理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

账号: 4420 1528 6000 5140 6285

住所: 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教育综合大厦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南路金亨楼 1 栋 5 楼北(1)

邮编: 518172

邮编: 518048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61697982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11年3月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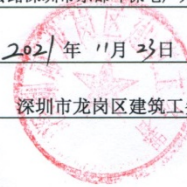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一期施工

验收日期: 2011年11月23日

建设单位: (章)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一期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地街道马塘村
工程规模	本工程惠盐高速主线拓宽总长1.2km, GSK38+860-GSK40+060, 主线路基宽度41m, 水泥混凝土路面, 双向八车道。 互通匝道总长2.063km, 主要包括A、C匝道跨线桥, D、E、G匝道等, 匝道路面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新建A匝道长182m, 单向单车道, 桥梁宽度8.5m, (3×25m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32+36+32m预制钢箱梁)。 新建C匝道长162m, 单向双车道, 桥梁宽度10m, (28+28+24m预制钢箱梁)+(3×25m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 新建单拱隧道1座, 桩号GK0+325.5—GK0+578.9, 长253.4m。 新建涵洞12道、立交工程、供电照明工程、匝道收费站1处、收费站站房1处。	工程造价 (万元)	16851.02万元
结构类型	道路、桥涵、隧道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证号	2021-0052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提17-11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55579
设计单位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A135005798-10/10
施工单位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D121027980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常清
副组长	林嗣雄、杨强
组员	韩森、陈永红、杨超、李国强、潘小明、虞连生、范奇先、沈旭东、王泽林、赵洁丰、赵利雄、林镇龙、黄泽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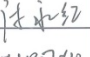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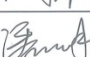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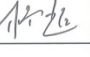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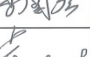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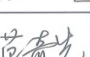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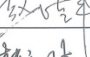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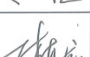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杨常清	杨超、虞连生、赵利雄
桥梁工程	林嗣雄	杨超、潘小明、范奇先、王泽林
交通安全配套设施工程	杨强	李国强、赵洁丰、林镇龙
机电安装及照明工程	杨强	李国强、赵洁丰、黄泽涛
房建工程	杨常清	李国强、沈旭东、王泽林
隧道工程	林嗣雄	杨超、潘小明、虞连生、赵利雄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安全配套设施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机电安装及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房建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隧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杨常清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韩森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陈永红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林嗣雄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潘小明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杨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杨超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李国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虞连生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范奇先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沈旭东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王泽林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赵洁丰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赵利雄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林镇龙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黄泽涛	沈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 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对以下内容达成一致：
 (1)、该工程能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该工程能按图施工，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
 (3)、该工程技术档案，工程管理资料齐全且真实可靠；
 (4)、该工程的质量等级为合格，观感“合格”。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新洲南路金享楼1栋5楼北(1)	
法定代表人	陈春辉	电话	0755-61697982	项目负责人
				杨强
		电话	15820793437	
工程名称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一期监理	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绿化工程等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坪地街道	工程合同价	578.3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7年8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9年8月1日	合同工期
				7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现场监理班子成员	33	92	
2	质量控制	19		
3	安全文明管理	17		
4	进度控制	5		
5	投资控制	4		
6	竣工结算管理	5		
7	管理(信息、组织协调、风险)	4		
8	诚信	5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19年7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8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字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字。评价对象拒绝签字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杨强同志：

在惠盐高速公路深圳东部环保电厂开口工程一期项目建设过程中表现突出，被评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2019年度

优秀项目总监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19年12月26日

光明高新园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160500005001

标段名称：光明高新园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95.8063万元

中标工期：1460

项目经理(总监)：齐少文

本工程于 2018-01-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2-11



查验码：8589264475992991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工程编号：44038720160500005001

合同编号：光建监理【2018】5号

正本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高新园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光明新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
3. 工程规模: 光明高新园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位于光明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是《光明新区分区规划》中一条主要的东西向城市次干道。设计起点西起东长路,沿线上跨地铁6号线长圳车辆段、鹅颈水后与科裕路相交,终点接科农路(原名科发路),路线全长约853m,设计车速40 km/h,红线宽40米,双向六车道。桥梁段全长约370m,最大单跨长度为40.468米。工程总投资为15583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为13611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交通监控工程内容等。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等级: 二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15583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3611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齐少文, 身份证号码: 430781197010010017, 注册号: 3300328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贰佰玖拾伍万捌仟零陆拾叁元整(¥295,8063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281.7203	14.08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8年01月01日起至2021年12月30日止,总计1460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2018年04月01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止, 共73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2020年04月01日起至2022年3月30日止, 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3月22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3. 本合同一式14份(正本2份, 副本12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1份正本, 4份副本, 监理人1份正本, 4份副本, 其余办理施工许可4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明高扬社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2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盖章)

住所: 光明新区光明大道旁

邮编: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

账号: /

电话: 0755-88211739

传真: /

电子邮箱: /



受托人: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福田区新洲南路金宇楼1栋5楼北(1)

邮编: 51804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建行罗湖支行

账号: 44201528600051406285

电话: 0755-61697982

传真: 0755-83454738

电子邮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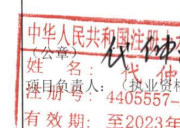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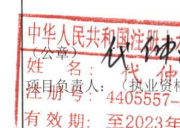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同观路（东长路-科农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同观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同观路全长853.196m,设计车速40km/h,红线宽40m,双向六车道。跨地铁6号线长圳车辆段和鹅颈水桥梁段全长约370m。包含道路、桥梁、岩土、给排水、电气、燃气、交通、绿化、交通监控等建设内容。	工程造价（万元）	12363.5492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06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1]32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8月12日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件	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年6月1日	验收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1年7月20日	2021-1064	准予施工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SSSC17101801-JD090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2年8月16日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8月17日	2022年第001号	符合要求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8月22日	2022年第001号	符合要求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第001号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2年8月22日		已签署

市政工务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内业资料齐全,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设备 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围)	无		
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注册号: 44019292 (执业资格证件) 有效期: 2025.01.23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册号: 4405557-AY011 (执业资格证件)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根玉路市政工程（监理）

防伪码：5486305337959573

中标通知书

编号：20100826001B

工程编号：44038720100010001

工程名称：根玉路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和土地开发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2010-08-12

中标单位：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人民币]284.371300万元

(大写：贰佰捌拾肆万叁仟柒佰壹拾叁元)

中标工期：7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吴振普

资格证书号：00088743

本工程于 2010年08月12日10时00分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三楼三会议室 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日前按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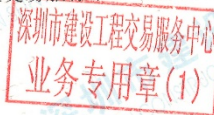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施工合同，签订

合同的地点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招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_____

2010年08月26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中标的唯一凭证，请妥善保管，遗失不补！

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制

正本

工程编号：44038720100010001

合同编号：光开监理(2010)015号

深(甘)2010-176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根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委托人：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和土地开发中心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0年元月试行版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和土地开发中心

监理人：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根玉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工程规模：根玉路市政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大致南北走向，南起玉泉路，北至松白路，主要分流松白路过境交通。沿线与沙玉路、南环大道等13条道路相交。根玉路为城市I级主干道，双向六车道，计算行车速度为50km/h。道路红线70m。本次施工范围全长3.192km，其中新建路段长1.286km，改造路段长1.906km。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城市道路 工程等级：一级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工程概算投资额：21874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6861.4万元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3.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3.2 协议书；
- 3.3 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及合同附件；
- 3.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3.5 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书；
- 3.6 监理投标文件。

第四条 工程监理范围

4.1 房屋建筑工程： /

4.2 市政公用工程：根玉路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燃气工程及电力迁改工程监理另行发包。

4.3 其他工程： /

第五条 监理服务期限

5.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或自 / 起至 / 止，计 / 日历天)。

5.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或自 / 起至 / 止，计 / 日历天)。

5.3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2010年8月1日起至2012年7月31日止，共731日历天(或自 / 起至 / 止，计 / 日历天)。

5.4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2012年8月1日起至2014年7月30日止，共731日历天(或自 / 起至 / 止，计 / 日历天)。

5.5 其他服务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或自 / 起至 / 止，计 / 日历天)。

第六条 监理服务收费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双方商定，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人工日费用标准》执行。

6.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监理收费：

6.1.1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监理人员数量与费用标准

序号	监理服务人员职级	监理人员数量(人)			工日费用标准(元/天·人)		暂定工作日(天)	折算成月数(个月)
		勘察阶段	设计阶段	设备采购监造阶段	《规定》的标准范围	双方协商一致标准		
1	高级专家				1000~1200			
2	高级职称人员				800~1000			

3	中级职称人员			600~800			
4	初级及以下职称人员			300~600			

注：双方商定的工日费用标准必须在《规定》标准范围内。

6.1.2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服务收费额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服务收费额为下式各职级监理人员的费用之和。经核算，勘察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___万元；设计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___万元；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

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服务或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收费额 = (①数量×双方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②数量×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③数量×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④数量×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6.2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

6.2.1 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为___/___万元，设备购置费为___/___万元，联合试运转费为___/___万元。

6.2.2 本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按照工程概算投资额(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费。

6.2.3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

本工程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___/___。

工程概算投资额=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联合试运转费=___/___万元。

经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计费额为 16861.4 万元。

6.2.4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

经计算，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为 338.5373 万元。

6.2.5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基准价

按照收费标准，本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高程调整系数为 1.0。

本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施工监理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

$$=338.5373(\text{万元})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338.5373(\text{万元})。$$

6.2.6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

经商定，本工程施工监理服务收费的浮动幅度值为 -20%。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金额=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 = 338.5373×(1-20%) = 270.8298 万元 (大写：贰佰柒拾万捌仟贰佰玖拾捌元整)。

6.3 保修阶段

6.3.1 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5%计取。

经核算，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额为：13.5415 万元。

□6.3.1 按人工日费用标准计取

(1). 保修阶段监理人委派的监理人员数量与费用标准

序号	监理服务人员职级	监理人员数量(人)	工日费用标准(元/天·人)		暂 定 折算成 工作日 月 数 (天) (个月)
			《规定》的 标准范围	双方协商 一致标准	
1	高级专家		1000~1200		
2	高级职称人员		800~1000		
3	中级职称人员		600~800		
4	初级及以下职称人员		300~600		

注：双方商定的工日费用标准必须在《规定》标准范围内。

(2).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总额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为下式各职级监理人员的费用之和。经核算，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暂定为：___/___万元。

保修阶段服务收费额 = (①数量×双方协商一致标准×暂定工作日) + (②数量×协商一致×暂定工作日) + (③数量×协商一致×暂定工作日) + (④数量×协商一致×暂定工作日)

6.4 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的支付方式：

6.4.1 勘察、设计、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相关服务收费统一采用按月度支付的方式，即：

(1). 勘察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其中“暂定工作日”按本月实际工作日计取。

(2). 设计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 其中“暂定工作日”按本月实际工作日计取。

(3). 设备采购监造阶段月度相关服务收费额按本协议上述条款 6.1.2 计取, 其中“暂定工作日”按本月实际工作日计取。

6.4.2 保修阶段相关服务收费的支付方式和支付金额分别为：工程保修期满、且监理费结算经光明新区审计部门审定后，监理单位提出付款申请后结清保修阶段监理费。

6.4.3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的支付分为预付款和进度款两部分：

(1). 预付款的支付：自监理合同签订后且监理方提供等额的银行出具的预付款担保和银行出具的金额为合同价 15%的不可撤销履约保函，并提出付款申请后，委托人应支付监理服务收费总额的 15%，作为预付款；即 42.6557 万元。

(2). 预付款的扣回起点及扣回比例：监理费酬金支付至合同价款 35%（含预付款）时，开始扣回预付款，按当期完成工程量的 30%从期中支付中分期扣回，在支付至合同价款 85%前全部扣完。

(3). 进度款每月支付一次，可采取下列两种方式，按 B 执行：

A、按月度额支付：

月度监理服务收费额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总额 - 预付款) ÷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持续时间 ÷ 30)；即 / 。

B、按实物工作量支付：

委托人按委托人与监理人所指派的工程代表审定的当月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的造价与当月进场建安设备购置费之和，再乘以监理服务收费率的积支付当月监理服务收费额；

当月监理服务收费额 = (实物工作量造价 + 进场设备购置费) ×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收费额 ÷ 工程概算投资额)；即 / 。

6.4.4 对于勘察、设计、设备采购监造阶段的相关服务收费，委托人应在每月的 10 日前，支付监理人上一月度的相关服务收费。

对于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收费，委托人应分期支付监理人监理服务收费（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至施工阶段监理费 85%，结算经新区审计部门审定后，付清施工阶段全部监理服务收费。

6.5 委托人应按时支付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

第七条 监理人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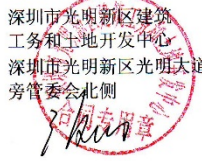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服务范围，并按通用条件“监理任务和内容”中相应阶段的服务内容开展工作。

第八条 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报酬。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12 份，双方各执 4 份，办施工许可证 4 份，双方签字盖章并送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本合同生效。

委托人： (签章)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 工务和土地开发中心	监理人： (签章)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大道 旁管委会北侧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十一街万基 商务大厦 13A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编：	518107	邮 编：	518048
电 话：		电 话：	61353993
合同订立时间：	2010 年 <u>11</u> 月 <u>16</u>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根玉路市政工程2标段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根玉路市政工程2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西环大道
建筑规模	全长为1904.47米	工程造价	8443.3473万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5-15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2001257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B142001257
施工单位	深圳市潮宏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244043834
监理单位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31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张朝生	工务署	工程师	张朝生	张朝生
李进	洛嘉	咨询师	李进	李进
曹地政	深圳潮宏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曹地政	曹地政
赵智威	- - -	技术负责	赵智威	赵智威
王端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端	王端
李佳莉	- - -	勘察负责	李佳莉	李佳莉
张朝生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张朝生	张朝生
柯增程	潮宏基	施工	柯增程	柯增程
李进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李进	李进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根玉路市政工程 2 标段工程施工图全部施工内容, 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 且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均评定合格, 满足竣工验收条件, 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朝生 2022年5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曹地政 2022年5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曹地政 2022年5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佳莉 2022年5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端 2022年5月30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获奖情况

近三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之日）市政工程监理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 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 机构	获奖时间	
1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	59786.92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2 年 10 月	
2	信宏城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配套工程	5513.370179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1 年 4 月	
3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	22283.24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10 月	
4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	8223.11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 年 10 月	
5	轨道交通四期一地铁 14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	7306.37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4 年 4 月	

备注：

-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同个项目获奖多次只计取最高奖项；
- 2、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 3、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
- 4、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 5、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否则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综合标 工程，荣获二〇二二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2B-059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

深圳市葵涌环城西路新建工程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信宏城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配套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

信宏城城市更新单元市政配套工程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3B-097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机场九道新建工程（一期）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3B-134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梅林山-银湖山生态断点连通工程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荣誉证书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14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荣获二〇二四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AQWM-2024A-010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

轨道交通四期—地铁 14 号线龙岗段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四、其它

投标人其它情况表

(不超过 5 项, 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

序号	投标单位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已提供相应证书的用“☑”表示，未提供的用“□”表示）	最新诚信得分	备注
1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80	

备注:

1、提供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提供“广东政务服务网|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截图，截图须体现企业名称、企业类型、计算时间（投标人可提供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任意一天的查询截图，招标人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查询截图进行清标。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以非本工程招标公告期间的查询截图信息发生变更为由，向招标人提出异议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最新诚信得分等内容。示例如下：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4Q30238R1M

兹 证 明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涉及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颁证日期：2024年5月6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7年5月5日^注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签发人：王宏林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4E20164R1M

兹 证 明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涉及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颁证日期：2024年5月6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7年5月5日^注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证书专用章

签发人：王启林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350324S30158R1M

兹 证 明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925141

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标准

证书覆盖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涉及场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臣田社区宝田三路28号7栋5层）***

颁证日期：2024年5月6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7年5月5日^注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证书专用章
签发人：王启林



注：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xqcc.com.cn）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

2、提供“广东政务服务网|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截图

广东政务服务网 |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系统

您好, 深圳****司! 用户中心 安全退出 常见问题 操作手册

电话: 83882112

深圳住建

诚信评价得分详情 注明: 本市新设或者初次入深企业, 1年内信用等级为“B+”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工程监理 x 计算时间: 2024-11-25
最新诚信得分: 80 上季度诚信排名: 14 上季度信用等级: A

建筑行业信用评价

- 企业良好行为
- 企业不良行为
- 人员良好行为
- 人员不良行为
- 企业业绩查询
- 企业得分
- 人员得分
- 履约评价

序号	行为编码	有效期	得分/扣分	生效时间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企业排名计算说明:
评分标准请参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
企业最终得分为良好行为得分加上不良行为扣分。
企业满分100分, 超过100分, 按100分进行计算。
诚信得分每天计算一次, 申报通过的良好行为或者申诉通过的不良行为, 请第二天查看得分详情。

主办: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办: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门户网站 粤ICP备2023053213号

联系我们
热线电话: 0755-83785555

政府网站 找错

五、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及安全生产记录情况

1、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双公示

今天是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2、红色警示

今天是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返回主题](#)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